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确定书

项目名称：琼山现代农业展示展销中心

采购单位：海口市琼山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编制单位：海口市琼山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编制时间：2023年9月

编制说明

一、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

二、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办法》要求及相关法律规定。

三、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

四、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应当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无需开展需求调查。

二、需求清单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建面积约 426m² 的琼山现代农业展示展销中心，主要由三个分区组成：琼山特色农产品及品牌农产品展示区、生态农业数字展示区、VR 农业科技体验区。

琼山现代农业展示展销中心定位为现代生态农业数字化展示服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展示展销中心的内部装修、沉浸式农业科技展厅、VR 体验设备与控制系统、多点触控式农业讲解宣传大屏、全息电子数字沙盘、宣传雕塑、产品展台与货架、全息投影互动橱窗、外部宣传导览标识牌、配电系统及计算机控制系统等，并配置立体无土栽培、加工体验等附属设施设备。

（2）项目位置

本项目位置为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日月广场商业综合体内，位于海南省海口市大英山新城市中心区国兴大道南侧，北面与海南省政府隔街相望，南面临近红城湖，地处海口市 CBD 中心地带。



(二) 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 预 算：360.00 万元（最终以核算后的价格为准）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分包要求
项目本身	1	其他信息化设备	A02019900	项	1	否	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

(四) 技术商务要求

1、技术要求

1.1. 项目采购需求一览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建设内容	备注
1	展厅内部基础装修	内隔墙施工、地面铺装、墙面、天花、吊顶等

序号	建设内容	备注
2	沉浸式通道、全息触控立体沙盘设备及展台设备、布展工程	沉浸式通道设备、全息投影沙盘2个，展厅展台4座、货架4组、展厅雕塑等
3	展厅数字化设备与VR体验设备	含多种数字化设备、VR体验及展厅大屏等设备采购与安装
4	消防与监控系统	
5	项目运营推广	自负盈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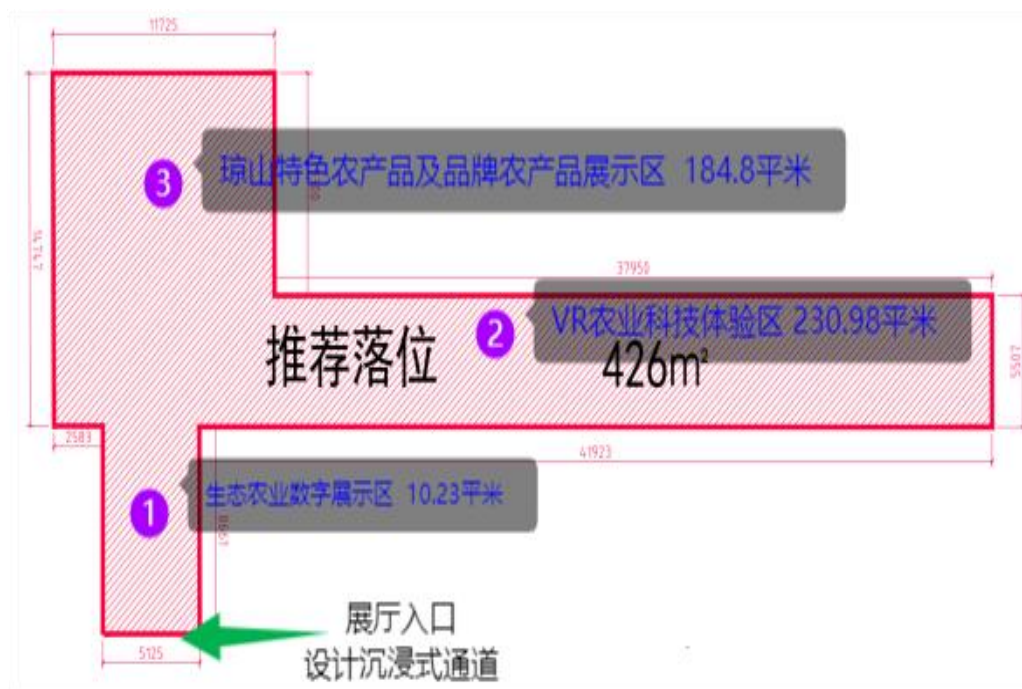
1.2. 项目目标

本项目定位为以琼山区特色优质农产品为基础展示的生态农业科技数字化展厅，主要宣传展示琼山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建设发展、以琼山生猪为代表的优质农产品和特色果蔬瓜菜等，推动“琼肴佳话”区域优质农产品品牌建设，展示琼山区乡村振兴工作成果和经验、数字农业大数据平台建设成果、区域品牌农产品、畜牧业以及美丽乡村以及历史民俗人文风貌等；并且通过线下展示销售和线上电子商务的结合，拓宽琼山区优质农业产业和特色品牌农产品的销售渠道、带动乡村产业升级发展和区域经济的快速增长。

1.3. 项目建设内容

1. 项目分区

本项目以琼山区特色农业农产品展示为主要服务目的，主要由以下三部分组成：琼山特色农产品及品牌农产品展示区、生态农业数字展示区、VR农业科技体验区。



2. 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包括展销中心内部装修（沉浸式科技展厅）、VR 体验设备与控制系统、内部讲解宣传大屏、立体沙盘、产品展台与货架、外部宣传导览标识牌、配电系统及计算机控制系统等内容。

针对场地特点，结合现场建筑和景观造型现状，拟以数字化展厅的形式进行现场建设，外部设宣传标识与引导系统进行游客指引。

（1）**生态农业数字展示区**为 1 号区域位置，占地面积 10.23m²，是整体展示中心的主入口和通道部分，利用外部结构立柱进行广告宣传；建设沉浸式通道，进行现代生态农业发展的展示。

沉浸式技术的应用，是采用新兴多媒体技术，通过 LED 墙、空间投影、纱幕投影、环幕投影等技术，搭建“时光隧道”，用简单的数字动画演绎着四季变化或时代变迁等不同的内容。可以实现三维交互的表现能力、人机交互的操作环境，以实现“身临其境”的感觉，很容易给人们留下深刻的印象，达到景观的视觉效果。

（2）**VR 农业科技体验区**为 2 号区域位置，占地面积 230.98m²，是整个展示中心的科技核心展示部分，充分利用数字化技术，实现观众可参与的互动性科普展览、教育活动。

展区中心安装全息立体主题展示柱和触控式立体沙盘，分别就：果菜类高产栽培展示、节水灌溉展示、现代光伏农业、农业物联网技术、潮汐式灌溉技术、气雾栽培技术、

立体栽培技术、植物工厂等现代农业科技和生态农业进行展示，让体验者深切感受到农业科技巨大推动作用和独特魅力。

农产品虚拟展厅也是一种具有各种多媒体展示功能的平台，通过对声音、动画、视频的综合运用，人们可以随时随地，不受时间限制地在虚拟农产品展厅中随意浏览观看，展厅中的展品以三维仿真的形式展示，参观者还可以对其进行操控，放大、缩小、旋转，可以从各种角度任意查看，虚拟展馆的展示时间长，展品更新方便快捷，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农产品技术的推广，促进农产品的销售。

(3) 琼山特色农产品及品牌农产品展示区为3号区域位置，占地面积184.8m²，是整个展示中心的实物展示部分，利用临街优势通过落地玻璃窗向外进行商品销售展示。区域内摆放立体沙盘、宣传雕塑和农产品展台。展示台数量为4个，采用落地式3层叠加台面结构，每个占地面积约为5平方米，分别为：生猪精加工产品及地标性农产品展台、大坡胡椒及系列产品展台、“火山荔枝、莲雾、龙眼”精品水果展台、生态稻米展台及其他特色农产品展台等。随着5G时代的发展，根据农业产品的具体情况，建设农产品虚拟展示中心，以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可以大大提高农产品的销售。

1.4. 项目运营推广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由中标单位负责运营，属于公益性展示服务，自负盈亏。日常经营性收益主要为：特色农产品销售、VR体验、广告收入等。同时，本项目可接入现代农业产业园商务平台以及各大相关电子商务平台，既可作为线下体验中心，可同时实现线上和线下的销售收益。本项目利用自身优势，通过联农助农方式，与“农村合作社”加强紧密联系，对时令优质农产品及时进行展示展销，体现农产品的时鲜性和原产地标志；同时“农村合作社”也为本项目提供长期稳定的产品供应保障，也为本项目运营节省了大量的产品采购成本。

1.4.1. 实施计划

1. 建立线上销售平台：建立线上微店和微社群，通过公域和私域两个端口进行农产品展示销售，为产业园区企业和琼山区农户提供线上平台来展示和销售他们的农产品。

2. 吸引农民：鼓励当地农民将他们的农产品带到中心展示和销售。可以提供一些激励措施，例如降低展示费用、提供免费的广告宣传等，以吸引更多的农民参与。

3. 提供服务：为农民提供各种服务，例如提供销售和推广支持、提供农业技术和市

场信息等。这些服务可以帮助农民更好地推销他们的产品，增加他们的收入。

4. 吸引消费者：通过各种渠道吸引消费者来到中心购买农产品，例如通过社交媒体、广告宣传、举办特别活动等。中心可以提供一些优惠和奖励，例如折扣、赠品、抽奖等，以吸引更多的消费者。

5. 建立品牌：通过展示和销售高品质的当地农产品，建立自己的品牌形象，提高中心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中心可以与当地农民合作，共同推广农产品，建立品牌联盟。

6. 持续发展：通过不断改进服务和增加销售额，保持中心的持续发展。中心可以与当地政府、企业和社区合作，共同推广当地农产品，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

7. 现场与线上促销活动：定期推出优惠券和线上线下互动的促销活动，吸引客户购买。

通过以上模式，展示中心可以在线上更好地展示产品、服务和品牌形象，吸引更多潜在客户，提高销售额和知名度。同时，通过不断优化和改进这些模式，可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建立长期的客户关系。

1.4.2. 展示展销促销推广活动

(1) 时间安排

本项目根据时令农产品上架时间，每季度组织农产品展示展销推广活动，线上促销和线下现场同时进行推广互动，旨在促进当地农业经济发展，提高农民增收，推动优质农产品的市场推广。推广活动期间，将举办一系列的促销活动，以吸引更多的消费者前来购买。

(2) 推广目标

提升展示展销中心农产品的品牌知名度，扩大市场影响力；促进农产品销售，提高农民收入；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加强与其他地区的农业合作。

(3) 推广策略

通过优惠券、联合促销等方式，开展满额赠品、消费体验及抽奖活动等，加强与消费者的互动。

(4) 线下促销布局

根据不同农产品类别设置展区，展示各类农产品实物及样品，在明显区域设置引导牌。增强互动感，设置活动体验区，如举办制作、免费品尝试吃等活动。设置咨询服务

台，为消费者提供农业知识咨询、产品信息查询、提供购买建议等服务。

(5) 宣传推广

制定详细宣传方案，包括宣传渠道、宣传内容、宣传时间等。设计宣传海报、宣传册等，突出本地农产品的特色与优势。利用自媒体等进行活动预告与宣传，同时可利用社交媒体平台发布活动信息，提高活动曝光度。在农村地区通过宣传栏、村委会通知等方式进行活动宣传，提高农民参与度。与相关企业进行合作，共同进行宣传推广，提高活动知名度。

(6) 安全管理

建章立制，加强日常演练，完善应急预案，全面保障场馆内的安全稳定、秩序良好。

1.5. 任务目标及绩效目标

(一) 项目主要任务目标

(1) 完成数字化现代农业展示展销中心建设。

(2) 推动“琼肴佳话”区域品牌建设，作为对外展示的窗口，组织产业园内的优质产品生产加工企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区域农产品电商平台企业，以及琼山区内注册的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企业（合作组织、种养大户等）在本项目中心组织产品展示、洽谈和销售等。

(3) 项目投入运营后，每季度组织现场推广活动 1 次，吸引附近区域游客到店体验消费，同时配合线上促销活动，持续形成到店回头客。

(4) 通过展示展销中心的日常运营，提高琼山区农产品市场销路，实现农业增收和农民增收，推进现代化农业高质量发展。

(5) 依托虚拟现实（VR）相关技术，打造创客展示区和农业科普角，主要展示农业技术控制及作物生长要素变化影响控制、农业奇观、农业教室等；依托增强现实（AR）技术，打造 AR 体验区，主要展示作物生长交互及农业新技术模拟控制；依托互动及全息投影技术，打造互动投影区，主要实现全景沙盘以及灌溉、栽培、果实摘取等技术的展示；依托多通道环幕投影技术，打造多通道环幕区，主要实现对农业科技、农业新技术及生长要素（水、肥、热、气、光）等的展示。

(二)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1.建设数字化农产品展示展销中心 2.“琼肴佳话”区域公用品牌打造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展示展销中心	426m2
		质量指标	建筑验收标准	符合
		时效指标	项目准备期	3个月
		成本指标	建设资金成本控制	3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运营收入与运营成本	费用持平
		社会效益指标	战略协议农村合作社	10家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	扶持绿色农副产品	15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域农产品品牌知名度	持续开展“联农助农”，加快区域农产品的品牌商标注册和认定工作
	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达90%

2、商务要求

(1) 履约时间、履约地点和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和方式）

1. 履约时间：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建设、设备调试。
2. 履约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方式：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后续合同约定实施。

(2) 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签订合同后，招标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有效、合法发票等请款材料支付项目中标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通过验收后，招标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有效、合法发票等请款材料支付至合同总价97%；剩余3%作为项目质量保证金，在

完成验收之日起二年后，招标人联合中标人再次对该项目进行质量保证期内验收，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有效、合法发票等请款材料支付。

(3) 其他

1. 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实施。

2. 合同的实质性条款：招标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 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及规定要求。

4. 验收方法及标准：本项目由招标人牵头组织进行验收，其余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无。

最终以招标人盖章的招标文件为准。